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 高雄市政府農業局 函

842056  
高雄市旗山區延平一路499號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  
承辦單位：植物防疫及生態保育科  
承辦人：鄭靜霖  
電話：(07)799-5678#6166  
傳真：(07)746-7774  
電子信箱：lin0824@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旗山區公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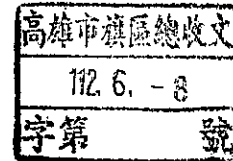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6日

發文字號：高市農植字第11231684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核定表、友善環境植物保護資材補助作業方式



11230731400

主旨：檢送本局112年度「友善環境植物保護資材補助計畫」核定補助表，請貴公所依說明檢附資料至本局請款，請查照辦理。

說明：

一、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以下簡稱防檢局）112年4月20日防檢三字第1121488542號函辦理。

二、防檢局核定本局辦理「友善環境植物保護資材推廣計畫」，計畫內容及補助項目如下：

(一)計畫編號：112農發基金—植防—01(Z)。

(二)計畫期限：執行期間追溯自112年1月1日至112年11月30日。

(三)補助標的：以防檢局網站 (<https://www.baphiq.gov.tw>) 首頁/主要業務/植物防疫/植物防疫資訊/友善環境資材補助/植物保護資材品牌補助名單為限。

1、生物農藥：依據農藥管理法取得農藥許可證之「生物農藥品牌補助名單」。

2、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取得登錄字號且公告補助之「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品牌補助名單」，且應在業者指定通路購買。

(四)補助基準：

1、生物農藥：依購買憑證所列金額補助1/2，每公頃最高補助10,000元，申請補助時，應檢附農藥販賣業者開立之農藥販售證明單（詳列購買者姓名、農藥名稱、劑型、含量、購買數量、防治對象(作物病蟲害)等）。

2、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依購買憑證所列金額補助1/2，每公頃最高補助5,000元，購買憑證應填寫「產品登錄字號」。

張  
鈺  
如

- 3、以上補助項目得視實際需求在核定經費額度內調整辦理。
- 三、請於112年8月15日前填列友善環境植物保護資材補助「申請表」，並登打於友善環境肥料補助作業系統（<https://posffp.afa.gov.tw/OFS/OFS/Index.aspx>）。個別農民需檢附最新耕作土地面積證明文件（近半年內），供本局辦理查驗，若耕作面積資料可於友善環境肥料補助作業系統或相關申報資料系統查詢取得者，免附。
- 四、依據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補助對象若為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與公職人員服務之機關團體或受其監督之機關團體，應於申請時填列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於農業局官網下載表單：農業局／訊息公告／補助訊息／關於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主動據實表明其身分關係。
- 五、請填具「補助款請領清冊（受補助人需蓋章或簽名）」、「查驗紀錄表」、「購買發票」及「購買清單（多人採購且開立於同一張收據或發票時檢附，上需蓋有統一發票章）」，並於112年11月15日前送本局請款，逾期不予受理。

正本：高雄市大樹區公所、高雄市林園區公所、高雄市阿蓮區公所、高雄市岡山區公所、高雄市旗山區公所、高雄市田寮區公所、高雄市六龜區公所  
副本：本局植物防疫及生態保育科

局長張清榮

112年友善環境植物保護資材推廣計畫核定表

輔導單位	112年核定面積(公頃)		112年核定金額(元)		112年核定金額合計(元)	行政作業費 3%	合計(元)
	生物農藥	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	生物農藥	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			
旗山區公所	20.6	20.6	206,000	103,000	309,000		309,000

